111 年 11 月司法院及所屬各機關業務提要分析

111 年 11 月司法院及所屬各機關各項案件總新收 328,010 件、總終結 326,895 件，分別較上月增加 12.0%、10.6%，總未結 313,498 件，較上月底增加 0.4%。謹分述如次：

一、司法院

（一）憲法法庭案件

111 年 11 月憲法法庭聲請案件 2,330 件，其中舊受 2,146 件，新收 184 件；終結 432 件，其中裁定不受理 426 件、其他 6 件；未結 1,898 件，其中 594 件已提裁判草案或審查報告。

（二）人民陳訴案件

111 年 11 月司法院受理人民陳訴案件 779 件，其中舊受 108 件，新收 671 件，受理單位以民事廳 198 件最多，刑事廳 175 件居次；終結 667 件，其中函覆 309 件、存查 263 件、移出 95 件（76 件交本院所屬單位、19 件交其他機關）；未結 112 件。

（三）刑事補償法庭案件

111 年 11 月司法院刑事補償法庭受理案件 31 件，其中舊受 26 件，新收 5 件；終結 11 件，其中維持原決定不予補償 8 件、重審之聲請不合法駁回不予補償 3 件；未結 20 件。

（四）法官評鑑委員會案件

111 年 11 月法官評鑑委員會受理案件 90 件，其中舊受 71 件，新收 19 件；終結 15 件，未結 75 件，皆為評鑑事件。

二、最高法院

（一）民事事件

111 年 11 月最高法院民事事件新收 487 件，較上月增 5.6%；終結 504 件，亦增 4.6%；未結 1,908 件，較上月底減 0.9%。民事終結事件中平均一件所需日數，自收案起算者 126.3 日，較上月快 15.7 日，自分案起算者 59.8 日，則緩 0.9 日。民事上訴發回件數占裁判件數比率為 31.0%，較上月減 0.3 個百分點。

（二）刑事案件

111 年 11 月最高法院刑事案件新收 685 件，較上月增 13.0%；終結 625 件，亦增 7.8%；未結 1,272 件，較上月底增 5.0%。刑事終結案件中平均一件所需日數，自收案起算者 55.6 日，較上月緩 0.8 日，自分案起算者 31.7 日，與上月持平。刑事上訴發回件數占裁判件數比率為 9.5%，較上月增 1.3 個百分點。

（三）重大刑事案件

111 年 11 月最高法院受理重大刑事案件 5 件，其中舊受 4 件，新收 1 件；實際以重大終結案件 3 件，其中駁回上訴 2.5 件、自為判決 0.5 件，其平均終結日數為 27.3 日；未結 2 件。

三、最高行政法院

111 年 11 月最高行政法院新收 268 件，較上月減 12.1%；終結 182 件，亦減 18.0%；未結 1,647 件，較上月底增 5.5%。終結事件平均一件所需日數，自收案起算者 221.2 日，較上月快 1.3 日，自分案起算者 99.3 日，則緩 6.8 日。行政訴訟上訴發回件數占裁判件數比率為 9.7%，較上月減 7.0 個百分點。

四、懲戒法院

111 年 11 月懲戒法院新收 7 件，較上月減 36.4%；終結 11 件，亦減 26.7%；未結 94 件，較上月底減 4.1%。終結事件平均一件所需日數為 206.4 日，較上月緩 82.5 日。懲戒法庭第一審懲戒案件終結人數 8 人，其中受懲戒 7 人（撤職 2 人、休職 1 人、降級 2 人、記過 1 人、申誡 1 人）、不受懲戒 1 人。

五、高等法院及分院

（一）民事事件

111 年 11 月高等法院及分院民事事件新收 1,921 件（其中第一審 63 件、上訴 837 件、更審 60 件、再審 76 件、抗告 323 件、其他 562 件），較上月增 11.8%；終結 2,050 件，亦增 23.9%；未結 9,900 件，較上月底減 1.3%。民事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 203.0 日，較上月緩 8.7 日。

終結事件中，第一審 73 件、上訴 943 件（其中駁回上訴 377 件，廢棄原判全部、部分各 97 件、153 件）、更審 98 件（其中駁回上訴 30 件，廢棄原判全部、部分各 22 件、21 件）、再審 79 件（皆駁回再審）、抗告 291 件、其他 566 件。民事廢棄原判比率為 29.4%，較上月增 2.5 個百分點。

本月得上訴事件 455.5 件、提上訴 191.0 件、撤回上訴 1.5 件、撤回第一審之訴 1 件，上訴率 41.4%，較上月減 11.6 個百分點。

本月底未結 9,900 件，其中上訴事件 7,583 件占 76.6%最多，更審事件 1,043 件占 10.5%次之，抗告事件 354 件占 3.6%再次之。

（二）刑事案件

111 年 11 月高等法院及分院刑事案件新收 3,783 件(其中上訴 1,631 件、更審 41 件、抗告 631 件、附帶民事訴訟 299 件、其他 1,181 件)，較上月增 18.3%；終結 3,798 件，亦增 12.5%；未結 7,635 件，較上月底減 0.2%。刑事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 81.8 日，較上月快 2.8 日。

終結案件中，上訴 1,811 件（其中駁回上訴 975 件、撤銷原判全部、部分各 479 件、205 件)、更審 50 件（其中駁回上訴 7 件、撤銷原判全部、部分各 37 件、6 件)、抗告 595 件、附帶民事訴訟 262 件、其他 1,080 件。刑事撤銷原判比率為 36.4%，較上月增 0.4 個百分點。

本月得上訴案件 1,166.5 件、提上訴 380.0 件、撤回上訴 1.5 件，上訴率 32.5%，較上月減 8.7 個百分點。

本月底未結 7,635 件，其中上訴案件 5,791 件占 75.8%最多，附帶民事訴訟案件 696 件占 9.1%次之，更審案件 304 件占 4.0%再次之。

（三）重大刑事案件

111 年 11 月高等法院及分院受理重大刑事案件 185 件，其中舊受 176 件，新收 9 件，未結 177 件，實際以重大終結 8 件，其平均一件所需日數為 433.6 日。

第二審重大刑事案件，實際以重大終結案件 8 件，其中違法重大金融案件 5 件最多，殺人既遂罪 3 件居次；終結被告 18 人，其中科處無期徒刑 4 人，10 年以下有期徒刑 12 人，無罪 1 人，不受理 1 人。

（四）軍事案件

111 年 11 月高等法院及分院軍事案件新收 7 件，其中第二審 5 件、抗告 1 件、其他 1 件。終結 8 件，其中第二審 6 件（普通刑法 3 件、特別刑法 3 件)、抗告 1 件、其他 1 件，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 174.0 日。未結 20 件，其中以第二審 17 件占 85.0%最多。

六、高等行政法院

111 年 11 月高等行政法院新收 486 件（第一審 219 件、上訴 76 件、再審 60 件、抗告 25 件、其他 106 件），較上月增 11.5%；終結 460 件，亦增 0.9%；未結 3,143 件，較上月底增 0.8%。終結事件平均一件所需日數，自收案起算者 224.8 日，較上月快 8.6 日，自分案起算者 176.7 日，亦快 9.6 日。

終結事件中，第一審 188 件（其中勝訴 20 件、敗訴 95 件、勝敗互見 4 件）、上訴 76 件（其中駁回上訴 65 件、廢棄原判 11 件）、再審 54 件（其中駁回再審 49 件、移送管轄 5 件）、抗告 28 件、其他 114 件。第一審終結事件依性質類別分，以土地 25 件最多，勞工 18 件居次，考銓 15 件再次之。

本月得上訴事件 120.0 件、提上訴 60.0 件、撤回上訴 1 件，上訴率 49.2%，較上月減 1.6 個百分點。

本月底未結件數 3,143 件，其中第一審事件 2,447 件占 77.9%、上訴事件 347 件占 11.0%、再審事件 214 件占 6.8%、抗告事件 73 件、其他 62 件。

七、地方法院

（一）民事訴訟事件

111 年 11 月地方法院民事訴訟事件新收 19,500 件（第一審 16,382 件、第二審 625 件、再審 1,790 件、抗告 702 件、第三人撤銷訴訟 1 件），較上月增 15.2%，其中第一審訴訟事件中，通常訴訟事件 4,887 件，簡易訴訟事件 5,532 件，小額訴訟事件 5,963 件，分較上月增 4.6%、2.8%、6.4%；終結 19,114 件，亦增 14.9%；未結 67,845 件，較上月底增 0.6%。民事訴訟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 111.8 日，較上月快 3.7 日。

終結事件中，第一審 16,614 件（其中判決 11,274 件、和解 876 件、調解成立 576 件、撤回 2,239 件）、第二審 607 件（其中駁回上訴 308 件，廢棄原判全部、部分各 43 件、59 件）、再審 1,251 件（其中駁回再審 1,245 件）、第三人撤銷訴訟 1 件、抗告 641 件。

本月得上訴事件 10,814.0 件、提上訴 1,158.5 件、撤回上訴 82 件、撤回第一審之訴 25 件，上訴率 9.7%，較上月增 0.5 個百分點。

本月底未結件數 67,845 件，其中第一審事件 61,052 件占 90.0%（其中通常訴訟 46.4%、簡易訴訟 26.8%、小額訴訟 16.7%）、第二審事件 4,159 件占 6.1%、再審事件 935 件占 1.4%、抗告事件 1,694 件占 2.5%、第三人撤銷訴訟事件 5 件。

（二）民事非訟事件

111 年 11 月地方法院民事非訟事件新收 87,607 件（其中督促程序

29,746 件、本票裁定 10,292 件、公示催告 951 件、拍賣事件 387 件、調解 17,596 件、其他 28,635 件)，較上月增 16.4%；終結 87,923 件，亦增 16.0%；未結 49,020 件，較上月底減 0.6%。

由司法事務官辦結件數 59,443 件，占本月民事非訟終結件數之 67.6%。

（三）民事執行事件

111 年 11 月地方法院民事執行事件新收 158,454 件（其中執行 148,177 件、保全 1,033 件、其他 9,244 件)，較上月增 9.8%；終結 157,920 件，亦增 7.1%；未結 78,595 件，較上月底增 0.7%。民事執行事件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 21.1 日，較上月快 1.3 日。

由司法事務官辦結件數 157,113 件，占本月民事執行終結件數之 99.5%。

（四）消債事件

111 年 11 月地方法院消債事件新收 2,385 件（其中前置協商認可事件 604 件、聲請更生事件 372 件、聲請清算事件 161 件、更生執行事件 234 件、清算執行事件 104 件)，較上月增 4.0%；終結 2,573 件，亦增 17.2%；未結 6,639 件，較上月底減 2.8%。

（五）家事事件

111 年 11 月地方法院家事事件新收 15,267 件(其中第一審 901 件、第二審 2 件、再審 7 件、抗告 401 件、調解程序 2,736 件、暫時處分 122 件、家事非訟 7,488 件、保護令聲請事件 2,758 件、履行勸告事件 4 件、保全程序 32 件、公示催告 158 件、其他 658 件)，較上月增 10.2%；終結 15,085 件，亦增 8.2%；未結 28,908 件，較上月底增 0.6%。

（六）刑事案件

111 年 11 月地方法院刑事案件新收 41,920 件（第一審 18,537 件、第二審 884 件、抗告 8 件、附帶民事訴訟 4,926 件、其他 17,565 件)，較上月增 10.9%，其中第一審訴訟案件中，通常訴訟案件 8,739 件，簡易訴訟案件 9,798 件，分較上月增 15.4%、12.2%；終結 41,003 件，亦增 11.8%；未結 85,621 件，較上月底增 1.1%。刑事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 99.1 日，較上月緩 5.2 日。

終結案件中，第一審 18,049 件、第二審 902 件(其中駁回上訴 475 件，撤銷原判全部、部分各為 217 件、18 件)、再審 4 件、抗告 9 件、附帶民事訴訟 4,495 件、其他 17,544 件。

本月得上訴案件 14,895.5 件、提上訴 2,081.0 件、撤回上訴 323 件，上訴率 11.8%，較上月減 1.0 個百分點。

本月底未結 85,621 件，其中第一審案件 49,557 件占 57.9%（通常訴訟 45.6%、簡易訴訟 12.2%)、第二審案件 3,353 件占 3.9%、附帶民事訴訟案件 12,278 件占 14.3%、其他案件 20,401 件占 23.8%、再審 7 件、抗告 25 件。

（七）重大刑事案件

111 年 11 月地方法院受理重大刑事案件 602 件，其中舊受 559 件，新收 43 件，未結 555 件。實際以重大終結案件 46 件，其中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12 件最多，違法重大金融案件 11 件居次，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 9 件再次之。終結被告 88 人，其中科處無期徒刑 2 人，逾 10 年有期徒刑 10 人，10 年以下有期徒刑 64 人，無罪 3 人，免訴 1 人，不受理 4 人，管轄錯誤 1 人，通緝 3 人，實際以重大終結案件中平均一件所需日數為 304.5 日。

（八）軍事案件

111 年 11 月地方法院軍事案件新收 23 件，其中第一審 19 件（通常 5 件、簡易 14 件），附帶民事訴訟 3 件及其他 1 件。終結 31 件，其中第一審 27 件（陸海空軍刑法 4 件；普通刑法 10 件；特別刑法 7 件；改變訴訟程序 6 件），平均終結一件所需日數為 213.1 日。未結 83 件，以第一審 66 件占 79.5%最多。

（九）通訊監察及通信調取案件

111 年 11 月地方法院受理檢察官聲請通訊監察案件 2,157 件，舊受 1,308 件、新收 849 件。終結 819 件，其中核准 577 件、部分准駁 10 件、駁回 232 件；共核准 1,030 線、駁回 375 線。案件核准比率（部分准駁以 0.5 件列計）為 71.1%、線路核准比率為 73.3%，較上月各增 6.1、6.2 個百分點。96 年 12 月至 111 年 11 月通訊監察案件執行完畢共核發通知書 133,332 件，截至 111 年 11 月底暫不通知 2,851 件，通知比率為 97.9%。

111 年 11 月地方法院受理檢察官、司法警察官聲請通信調取案件 1,145 件，舊受 547 件、新收 598 件。終結 619 件，其中核准 507 件、部分准駁 29 件、駁回 83 件；門號數核准 1,468 線、駁回 423 線，使用者資料核准 378 人、駁回 74 人，其他通信線路核准 1,356 線、駁回 325 線。案件核准比率（部分准駁列計 0.5 件）為 84.2%，門號數、使用者資料及其他通信線路核准比率各為 77.6%、83.6%、80.7%。

（十）少年事件

111 年 11 月地方法院少年法庭受理 11,003 件，其中新收 3,968 件，分為少年刑事案件 97 件、少年兒童保護事件 3,852 件（調查事件 1,519 件，保護事件 803 件，執行事件 1,075 件，其他 455 件）、其他 19 件，較上月增 8.3%。終結 3,968 件，亦增 7.3%；未結 7,035 件，與上月底持平。

（十一）行政訴訟事件

111 年 11 月地方法院行政訴訟庭受理 5,837 件，其中新收 1,974 件，分為第一審 617 件（簡易事件 136 件、交通裁決事件 481 件）、再審 11 件、強制執行 139 件、收容聲請事件 1,170 件、其他 37 件，較上月增 9.3%。終結 1,992 件，亦增 12.0%；未結 3,845 件（簡易、交通裁決第一審事件各占 14.8%、74.1%），較上月底減 0.5%。

八、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

111 年 11 月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受理 731 件，其中新收 106 件（民事 70 件，刑事 17 件，行政訴訟 19 件），較上月增 6.0%；終結 110 件（民事 70 件，刑事 13 件，行政訴訟 27 件），亦增 11.1%；未結 621 件，較上月底減 0.6%。終結事件中平均一件所需日數，民事 232.0 日、刑事 104.5 日，分較上月緩 19.2 日、35.5 日，行政訴訟自收案、分案起算者，分別為 231.5 日、160.2 日，較上月緩 39.4 日、42.5 日。

民事第一審訴訟事件終結 26 件，其中著作權 13 件、專利權 5 件、商標權 5 件、營業秘密法 2 件、商業事件 1 件。民事第二審訴訟事件終結 6 件，其中著作權 3 件、商標權 1 件、營業秘密法 1 件、其他 1 件。刑事第二審訴訟案件終結 6 件，其中違反著作權法 3 件、妨害農工商罪 1 件、違反商標法 1 件、其他 1 件；終結 7 名被告中，科刑 1 人，科處 1 年以下有期徒刑，無罪 3 人，不受理 1 人，發回原審法院 1 人，其他 1 人。行政訴訟第一審訴訟事件共終結 26 件，其中商標 13 件、專利 13 件。

本月底未結件數 621 件，其中民事第一審事件 235 件占 37.8%、第二審事件 153 件占 24.6%、刑事案件 134 件占 21.6%、行政訴訟事件 99 件占 16.0%。